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



*non-contractual image

42PFL7409D/30
47PFL7409D/30
32PFL5609D/30
42PFL5609D/30
47PFL5609D/30

ZH-HK 使用手冊

PHILIPS

目錄

1 注意	3	7 連接裝置	24
2 重要資訊	4	背面接頭	24
3 您的產品	6	側面接頭	24
側面控制鈕和指示燈	6	連接至電腦	25
遙控器	6	指派裝置	26
4 使用您的產品	8	使用 Philips EasyLink	26
將您的電視切換為開啟/關閉或待機	8	使用 Kensington 防盜鎖	27
切換頻道	8		
觀賞已連接的裝置	9		
調整電視的音量	9		
5 以數碼模式使用電視	10	8 產品資訊	28
瞭解資訊橫幅	10	9 疑難排解	30
安裝頻道	10		
測試數碼接收	11		
變更已儲存頻道的順序	12		
設定喜好	12		
控制數碼頻道的存取	13		
設定您最愛的頻道	13		
使用電子節目指南	14		
6 以數碼模式使用電視	15	10 索引	32
存取電視功能表	15		
變更畫面與音效設定	15		
建立與使用最愛頻道清單	18		
使用定時器	19		
使用兒童控制	19		
使用字幕	20		
使用電視時鐘	20		
從 USB 儲存裝置檢視相片、播放音樂 和觀賞影片	20		
利用相框將圖像顯示成電視桌布	22		
更新電視軟體	22		
更改電視喜好設定	23		
啟動電視示範模式	23		
將電視重設為出廠設定	23		

1 注意

2009 ©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版權所有。

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註冊商標屬於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或其個別擁有者所有。Philips 保留隨時變更產品的權利，毋需因應調整早期庫存。本手冊中的內容適合用於此系統。如果本產品或其個別元件或程序的使用目的不在本手冊的指定範圍內，則必須確保其有效性及適用性。飛利浦保證本手冊內容本身並未侵害任何美國專利。不做其他明示或暗示保證。

Philips 不會對本文件中的錯誤內容以及本文件內容所造成的問題負責。Philips 將採納所回報的錯誤，並儘快於 Philips 支援網站上公開告知。

像素特徵

本 LCD 產品具有高色彩像素。雖然它的有效像素高達 99.999% 或以上，螢幕上還是經常可能會出現光線的黑點或亮點(紅色、綠色或藍色)。這是顯示器的結構問題(符合一般業界標準)，並非機器故障。

保固

使用者不得維修任何元件。請勿開啟或移除遮蔽產品內部的外殼。僅可由飛利浦維修中心及直營維修店進行維修。若違反本規定，所有明示及暗示保固將失其效力。若為任何在本手冊中明白禁止的一切操作，或本手冊不建議進行或未授權進行的調整、組裝程序，將使保固責任失效。

符合 EMF 標準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專為消費者製造及銷售許多產品(例如任何電子用品)，而這些產品都能發出與接收電磁訊號。

飛利浦的其中一項企業原則，就是針對自身的產品進行所有必要的健康與安全檢測，以符合所有適用的法律要求，以及在產品生產期間符合適用的 EMF 標準。

飛利浦致力於開發、生產及銷售對健康無害的產品。只要能依照說明正確使用飛利浦的產品，根據目前各項科學證據，飛

利浦確保本身的產品在使用方面都安全無虞。

飛利浦在國際性 EMF 和安全標準的開發工作中扮演著積極的角色，因此飛利浦得以參與更進一步的標準制定開發工作，以盼及早整合自身的產品。

版權

其他所有註冊或未註冊商標均屬於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Kensington 和 Micro Saver 為 ACCO World 公司的美國註冊商標，在世界上其他國家都擁有商標執照和申請中的應用程式。



VESA、FDMI 與 VESA Mounting Compliant 標誌均為影像電子標準協會的商標。

此軟件的各部份都受版權保護 © The FreeType Project (www.freetype.org)。

2 重要資訊

在您開始使用電視之前，請先閱讀並了解所有指示。未遵守指示而造成的損壞，恕不在保固責任範圍內。

安全性注意事項

- 電擊或火災的風險！
 - 請勿讓電視暴露在雨或水中。請勿將花瓶等液體容器放置在電視附近。如果液體潑濺到電視或進入內部，請立即將電視的電線從電源插座拔除。在使用電視之前，請先聯絡 Philips 客戶服務以進行檢查。
 - 請勿將電視、遙控器或電池放置未隔離的火燄或熱源附近，也勿直接曝曬於陽光下。
若要避免受到熱源影響，請一律將電視、遙控器與電池遠離蠟燭或其他火源。



- 請勿將物品插入電視通風孔或其他開口中。
- 當電視旋轉時，請確保電源線不會變得太緊。如果電源線變得太緊，插頭便可能會鬆弛而發生電弧作用。
- 短路或火災的風險！
 - 請勿將遙控器或電池暴露在雨中、水中或過熱的環境中。
 - 請避免電源插頭遭受外力作用。電源插頭鬆弛可能會導致電弧作用或火災。
- 電視損害或毀壞的風險！
 - 重量超過 55 磅的電視需要兩人才能搬運。
 - 以底座架設電視時，請務必使用隨附的底座。請確保電視穩固地固定

在底座上。請將電視置於可支撐電視與底座總重量的平坦表面。

- 以壁掛方式架設電視時，請務必使用能支撐電視重量的掛架。將牆壁掛架牢牢固定在能支撐電視和支架總重量的牆壁上。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對於以不正確的壁掛方式安裝電視而發生意外、損害或毀壞的案例不負任何責任。
- 造成孩童受傷的風險！請遵循以下預防措施，避免電視倒下而導致孩童受傷：
 - 請勿將電視置於容易拉扯的布料或其他材料所覆蓋的表面。
 - 確保電視沒有任何部分超出表面的邊緣上方。
 - 若要將電視置於高度較高的家具(例如書櫃) 上，請務必將該家具與電視固定在牆壁或適當的支撐點上。
 - 告知孩童爬到家具上去觸碰電視容易發生危險。
- 過熱的風險！請勿將電視機放置於狹隘的空間。電視機周圍務必至少預留 4 英吋或 10 公分的空間，以保持通風。請確保勿使窗簾或其他物品遮蓋電視機的通風孔。
- 有過熱危險！請勿將電視放置於狹隘的空間。電視周圍務必至少預留 4 英吋的空間以保持通風。請確保勿使窗簾或其他物品遮蓋電視的通風孔。
- 若有不慎，可能損壞電視！將電視接上電源插座之前，請確認插座電壓與印在電視背面的數值一致。若兩者的電壓不符，切勿將電視接上該電源插座。
- 損害、火災或電源線毀壞的風險！請勿將電視或任何物品置於電源線上。
- 為了能夠輕易從電源插座拔除電視的電源線，應始終保持通道順暢方便接近電源線。
- 拔除電源線時，務必從插頭部位拉起，切莫拉扯纜線。
- 在雷雨來臨之前，請切斷電視與電源插座和天線之間的連接。在雷雨期間，請勿觸碰電視的任何部位、電源線或天線纜線。

- 聽力受損的風險！耳筒的音量切勿過大，也不要長期使用耳筒。
- 如果電視機在運送過程中的環境溫度低於 5°C，請在電視機開箱之後等待一段時間，直到電視機的溫度與室溫相同時，才將電視機與電源插座連接。

螢幕保護

- 請盡量避免讓螢幕呈現固定影像。所謂固定影像，就是長時間停留在螢幕上的影像。例如，螢幕功能表、黑色條狀區域和時間顯示。如果您必須使用固定影像，請降低螢幕的對比和亮度，避免螢幕損壞。
- 在清潔電視之前請先將電源線拔除。
- 請使用微溼的軟布來清潔電視和外框。請勿使用酒精、化學藥劑或家用清潔劑等物質清潔電視。
- 若有不慎，可能損壞電視螢幕！請勿使用物品觸碰、推擠、摩擦或撞擊螢幕。
- 若要避免變形和褪色，請儘快擦除水滴。

回收



您的產品是使用高質數材料和元件所設計及製造，均可回收和重複使用。

當產品附有打叉的滾輪回收筒標籤時，代表產品符合歐洲規格 (European Directive) 2002/96/E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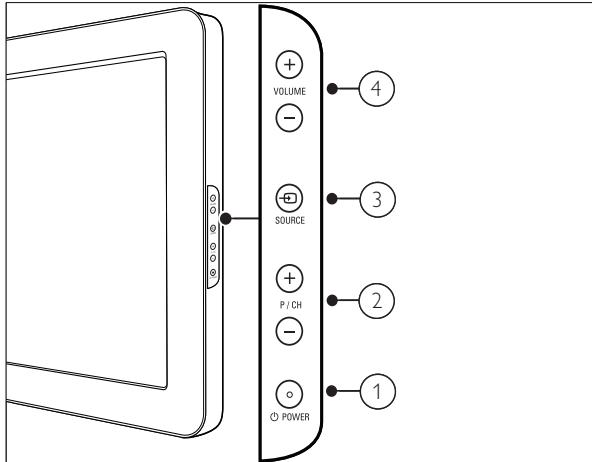


請勿將您的產品與其他家用廢棄物一併丟棄。請瞭解當地電子及電器廢棄物的垃圾分類相關法規。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負面影響。

3 您的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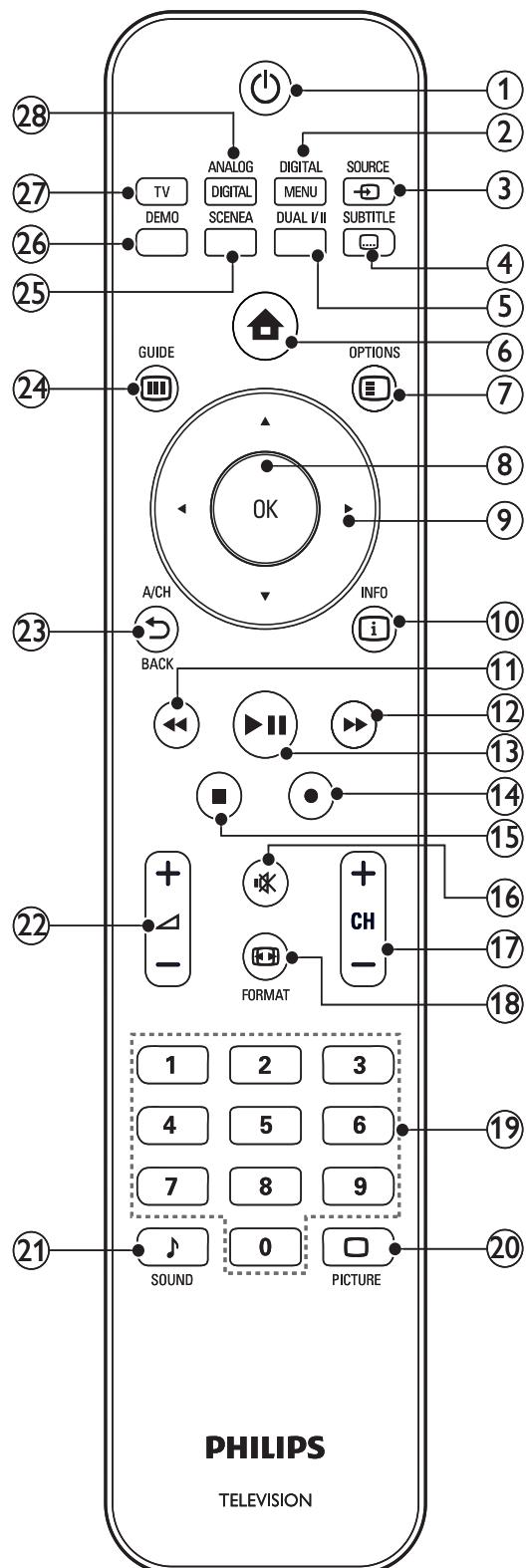
感謝您購買本產品，並歡迎使用 Philips 產品！請前往 www.philips.com/welcome 登錄您的產品，以獲得 Philips 的完整支援。

側面控制鈕和指示燈



- ① ⏻ POWER: 開啟或關閉產品電源。除非將本產品的插頭拔掉，否則無法完全斷電。
- ② P/CH +/-: 切換至下一個或上一個頻道。
- ③ ⌂ SOURCE: 選擇已連接的裝置。
- ④ VOLUME +/-: 增加或降低音量。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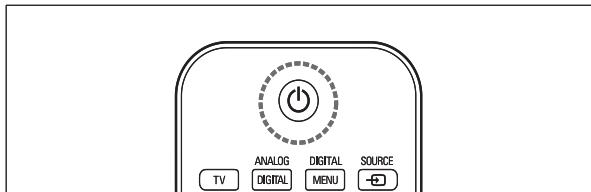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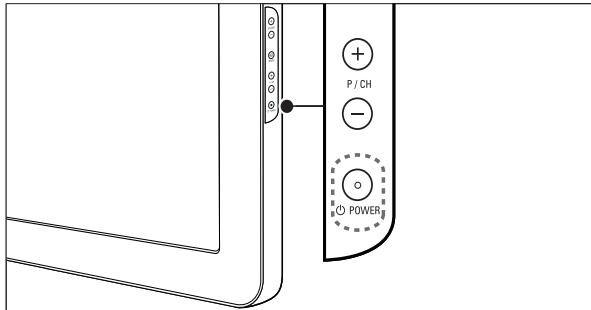
- ① ⏻ (待機 - 開啟)
 - 如果電視已經開啟，切換成待機。
 - 如果電視正在待機，切換成開啟。

- (2) **DIGITAL MENU**
存取或離開數碼功能表。
- (3) **SOURCE**
選擇已連接的裝置。
- (4) **SUBTITLE**
開啟或關閉字幕。
- (5) **DUAL I-II**
將立體聲道和麗音 (Nicam) 立體聲道切換為單聲道。在雙語節目中可以選擇第一語言 (雙語頻道 I) 或第二語言 (雙語頻道 II)。
- (6) **⌂ (基本畫面)**
將主頁功能表切換為開啟或關閉。
- (7) **▤ OPTIONS**
存取與目前活動或選擇有關的選項。
- (8) **OK**
確認一個輸入或選擇項目。
- (9) **▲▼◀▶ (導航按鈕)**
透過功能表導航。
- (10) **ⓘ INFO**
在適用的情況下顯示節目資訊。
- (11) **◀◀ (向後)**
向後搜尋。
- (12) **▶▶ (向前)**
向前搜尋。
- (13) **▶⏸ (播放/暫停)**
開始、暫停或恢復光碟播放。
- (14) **● (記錄)**
開始或停止錄製影片。
- (15) **■ (停止)**
停止光碟播放。
- (16) **🔇 (靜音)**
靜音或恢復音效輸出。
- (17) **CH +/- (頻道 +/-)**
切換至下一個或上一個頻道。
- (18) **▣ FORMAT**
選擇畫面格式。
- (19) **0-9 (數字按鈕)**
選擇一個頻道或設定。
- (20) **□ PICTURE**
啟動畫面功能表。
- (21) **♪ SOUND**
啟動音效功能表。
- (22) **△ +/- (音量 +/-)**
增加或降低音量。
- (23) **↶ BACK A/CH**
返回上一個畫面。
在目前的頻道與上一個頻道之間切換。
- (24) **☶ GUIDE**
將電子化節目指南 (EPG) 切換為開啟或關閉。只能在數位頻道中開啟。
- (25) **SCNEA (桌布)**
在電視螢幕上顯示桌布。
- (26) **DEMO**
將示範功能表切換為開啟或關閉。
- (27) **TV**
從 EasyLink 模式切換回天線來源。
- (28) **ANALOG/DIGITAL**
選取類比模式或數碼模式。

4 使用您的產品

本節有助您進行基本操作。

將您的電視切換為開啟/關閉或待機



若要切換為開啟

- 如果待機指示燈為關閉，請按下電視旁邊的 \odot POWER。
- 如果待機指示燈為紅色，請按下遙控器的 \odot (待機 - 開啟)。

若要切換為待機

- 按下遙控器的 \odot (待機 - 開啟)。
↳ 待機指示燈隨即切換為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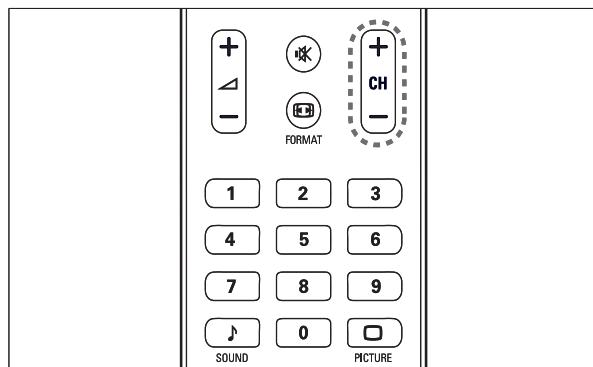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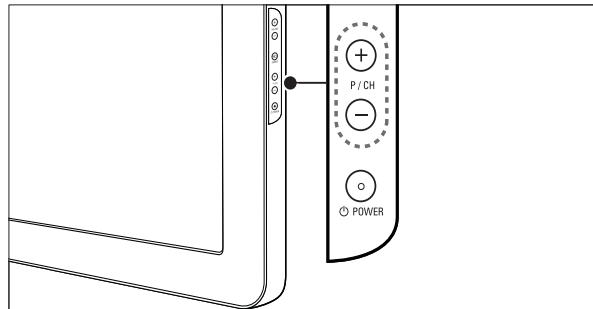
若要切換為關閉

- 按下電視旁邊的 \odot POWER。
↳ 待機指示燈隨即切換為關閉。

貼士

- 雖然您的電視在待機時僅會消耗極少的電源，但表示還是會持續消耗能源。當您長時間不使用時，請將電視的電源線從電源插座拔除。

切換頻道



- 按遙控器的 \leftarrow BACK A/CH 返回之前觀賞的頻道。
- 按下遙控器的 CH +/- 或電視旁邊的 P/CH +/-。
- 按下 OK 使用頻道矩陣。
- 使用 數字按鈕 輸入頻道號碼。

提示

- 當您使用最愛頻道清單時，只能選取此清單(請參閱 18 頁面 ‘選擇最愛頻道清單’)中的頻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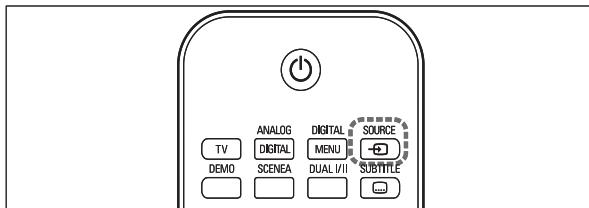
觀賞已連接的裝置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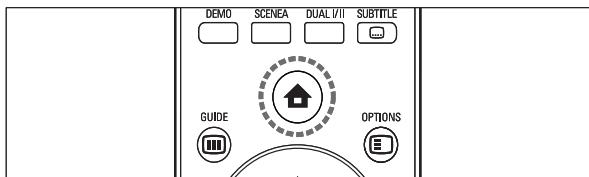
- 為求方便存取，可先將新裝置加到主頁功能表中供您選擇。

使用來源按鈕



- 1 按下 SOURCE。
→ 來源清單隨即出現。
- 2 按下 ▲ 或 ▼ 選取已連接的裝置。
- 3 按下 OK 觀賞已連接的裝置。

使用主頁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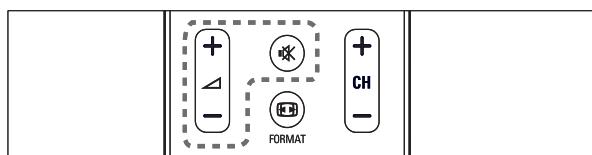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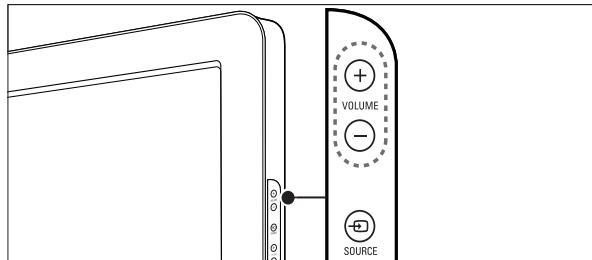


提示

- 您可先將新裝置加到主頁功能表中以方便存取。

- 1 按下 (基本畫面)。
→ 隨即出現「主頁」功能表。
- 2 按 選擇裝置。
- 3 按 OK 在您的電視上觀賞已連接的裝置。

調整電視的音量



若要提高或降低音量

- 按下 +/-。

- 按下電視旁邊的 VOLUME +/-。

若要將聲音切換為靜音或取消靜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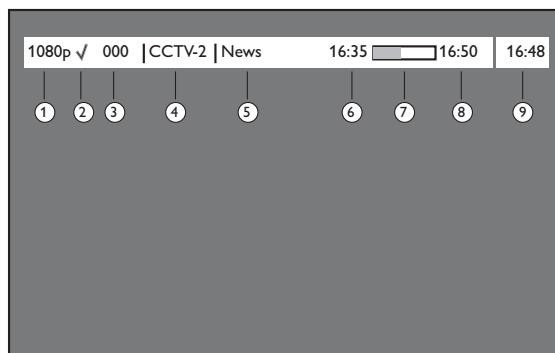
- 按下 將聲音切換為靜音。

- 再按一次 即可恢復聲音。

5 以數碼模式使 用電視

瞭解資訊橫幅

當您選擇數碼頻道時，會在螢幕上方顯示資訊橫幅。橫幅會在幾秒後消失。資訊橫幅提供螢幕上目前節目的實用資訊，例如頻道名稱、節目名稱、節目開始時間等等。



- ① **解析度**：表示解析度類型，例如：1080p。
- ② **最愛頻道清單指示**：如果您將這個節目加入最愛頻道清單設定，則會以打勾符號表示。
- ③ **頻道編號**：以“###”格式表示。
- ④ **頻道名稱**
- ⑤ **節目名稱**
- ⑥ **節目開始時間**
- ⑦ **節目時間進度列**：顯示剩下時間的指示列。
- ⑧ **節目結束時間**
- ⑨ **時鐘**：目前時間

安裝頻道

初次安裝電視後，本產品會提示您選擇功能表語言，以及安裝電視頻道和數碼收音機頻道（如果有的話）。本章提供如何重新安裝和微調頻道的指示。

檢查電視頻道或收音機電台

安裝電視之後，您可以檢查廣播業者開播的可用電視頻道或收音機電台。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 1 按下DIGITAL MENU。
- 2 選擇 [安裝] > [節目列表] 然後按 ▶。
- 3 按 ▲ 或 ▼ 選擇 [電視節目] 或 [電台節目]。
- 4 如果有可用的新服務，請按 ▶ 進入服務清單，然後按 ▲ 或 ▼ 在整張清單中移動。
- 5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將新頻道或新電台加入您的清單

安裝電視之後，您可以搜尋廣播業者開播的新電視頻道或收音機頻道。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 1 按下DIGITAL MENU。
- 2 選擇 [安裝] > [節目安裝]，然後按 ▶。
- 3 按 ▶ 加入新服務，然後按 OK 啟動安裝。
→ 隨即開始搜尋。所有新頻道都已加入頻道清單功能表。顯示安裝的完成百分比以及找到的頻道編號。



提示

- 若要取消安裝，請按 OK。

- 4 當搜尋完成時，請按 **OK** 接受新服務。
- 5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重新安裝所有頻道

這個選項可以讓您重新安裝所有數碼電視頻道和收音機電台。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注意

- 重新安裝服務會覆寫所有之前儲存的頻道。

- 1 按下 **DIGITAL MENU**。
- 2 選取 **[安裝] > [節目安裝] > [重新安裝節目]**，然後按 **▶**。
- 3 按 **OK** 開始安裝。
↳ 隨即開始搜尋數碼服務。服務會自動儲存。



提示

- 若要取消安裝，請按 **OK**。

當搜尋完成時，功能表會顯示找到的數碼服務數目。您可以查看左面板上的已儲存頻道清單。

- 4 按 **OK** 儲存服務。
- 5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手動安裝數碼頻道

您可以輸入頻道編號，以手動方式安裝數碼服務。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 1 按下 **DIGITAL MENU**。
- 2 選擇 **[安裝] > [節目安裝] > [手動安裝節目]**，然後按 **▶**。
- 3 按下 **◀** 和 **▶** 選擇頻道編號，然後按 **▼** 選擇 **[開始搜索]**。
- 4 按 **OK** 開始搜尋。
- 5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藍色按鈕離開。

測試數碼接收

如果使用數碼廣播，您可以檢查數碼頻道的品質和訊號強度。這些測試可以讓您調整和測試天線或碟形衛星訊號接受器的位置。

- 1 按下數字按鈕 (0-9) 或 **CH +/-**，切換到您要測試訊號的數碼頻道。
- 2 按下 **DIGITAL MENU**。
- 3 選擇 **[安裝] > [信號狀態] > [頻率]**。
↳ 隨即顯示目前頻道的頻率。
- 4 按 **▼** 選擇 **[網絡名稱]**。
↳ 隨即顯示廣播網絡的名稱。
- 5 按 **▼** 選擇 **[信號質量]**。
↳ 出現指示列顯示電視訊號的品質等級。
- 6 按 **▼** 選擇 **[信號強度]**。
↳ 出現指示列顯示電視訊號的品質等級。
- 7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貼士

- 如果訊號強度不足，請考慮調整天線或檢查天線的連接。連絡專業的天線安裝人員，讓天線的安裝獲得最佳效果。

變更已儲存頻道的順序

您可以更換已經儲存的數碼頻道和收音機電台順序。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 按下 DIGITAL MENU。
- 選擇 [安裝] > [節目列表] > [編輯列表]，然後按 ▶。
- 按下 ▶ 選擇 [刪除節目] 然後按 ▲ 或 ▼ 選擇您要解除安裝的服務。
- 按下 OK 暫時解除安裝服務。
- 按下 ◀ 回到之前的選單，然後按 ▼ 選擇 [移動節目]。
- 按 ▲ 或 ▼ 反白服務，然後按 [確定] 選擇。
- 按 ▲ 或 ▼ 將服務移動到您希望的順序，然後按 OK 確認。
- 重複之前的步驟，移動其他服務。
-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設定喜好

設定您的語言

您可以選擇以偏好的語言顯示系統選單和字幕。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 按下 DIGITAL MENU。
- 選擇 [用戶參數設置] > [語言]，然後按 ▶。
- 按 ▲ 或 ▼ 選擇 [系統] 或 [字幕]，然後按 ▶。
- 按 ▲ 或 ▼ 選擇語言，然後按 OK 確認。

- 按 ◀ 回到之前的選單，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語言的選單選項：

[系統]：選擇選單語言。

[字幕]：選擇您偏好的字幕語言。

設定您的字幕模式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 按下 DIGITAL MENU。
- 選擇 [用戶參數設置] > [字幕模式]，然後按 ▶。
- 按 ▼ 選擇 [開]。
-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設定您的數碼音訊輸出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 按下 DIGITAL MENU。
- 選擇 [用戶參數設置] > [數字音頻輸出]，然後按 ▶。
- 按 ▲ 或 ▼ 選擇 [AC3] 或 [PCM] 輸出。
-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數碼音訊輸出選項：

[AC3]：壓縮的數碼音訊格式，支援 5.1 聲道。

[PCM]：脈碼調變 (PCM) 是傳輸未壓縮數碼音訊的方式。PCM 為音訊光碟所使用。

控制數碼頻道的存取

您可以使用密碼封鎖，限制存取數碼頻道。

開啟密碼保護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1 按下 DIGITAL MENU。

2 選擇 [家長分級設置]，然後按 ►。



提示

- 如果 [啟用密碼保護] 關閉，選擇 [開] 進行。

3 使用數字按鈕 (0-9) 輸入預設密碼“1234”。

您現在可以使用預設密碼存取選單。

4 按 ▲ 或 ▼ 反白 [開]，然後按 OK 開啟密碼保護。

變更您的密碼

1 開啟密碼保護

2 請按 ▼ 以選擇 [更改密碼]，然後按 OK。

3 使用遙控器上的數字按鈕 (0-9) 輸入密碼。

4 提示您輸入新密碼時請輸入新的號碼。

5 出現提示時請重新輸入新的號碼。

6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設定您最愛的頻道

您可以建立包含最多四組最愛的電視頻道和收音機電台的清單。



提示

- 如果您不是使用數碼模式，請按 ANALOG/DIGITAL。

1 按下 DIGITAL MENU。

2 選取 [喜好節目列表] > 清單編號 (列表 1 到列表 4)，然後按 OK。

3 按 ► 輸入 [最愛] 設定選項。

更換最愛清單的名稱。

1 按下 DIGITAL MENU。

2 選取 [最愛] > 清單編號 (列表 1 到列表 4) > [名稱]。

3 按 ◀ 或 ► 將游標移動名稱清單的字元上，然後按 ▲ 或 ▼ 選動整個字元清單。

4 按 OK 確認。

5 請選擇 [是]，然後按 OK 確認。

選擇電視頻道和收音機電台

1 按下 DIGITAL MENU。

2 選擇 [喜好節目列表] > 清單編號 (列表 1 到列表 4) > [選擇頻道] 或 [選擇電台節目]。

3 按 ◀ 或 ► 瀏覽要選擇頻道或電台的清單。

4 按 OK 選擇。

以 ‘X’ 標示核取方塊，表示已經選取該頻道或電台。

將所有服務加入喜愛清單

1 按下 DIGITAL MENU。

2 選擇 [喜好節目列表] > 清單編號 (列表 1 到列表 4) > [加入所有節目]，然後按 ►。

3 請選擇 [是]，然後按 OK 確認。

- 4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將所有服務從喜愛清單移除

- 1 按下 **DIGITAL MENU**。
- 2 選擇 [**喜好節目列表**] > 清單編號 (列表 1 到列表 4) > [**刪除所有節目**]，然後按 **▶**。
- 3 請選擇 [**是**]，然後按 **OK** 確認。
- 4 按 **◀** 回到之前的功能表，或按 **DIGITAL MENU** 離開。

使用電子節目指南

EPG 是數碼頻道的螢幕操作指南。 EPG 可以讓您：

- 檢視即將播放之數碼節目的清單
- 檢視即將播放的節目
- 依照類型將節目分組
- 在節目開始時設定提醒
- 設定喜好的 EPG 頻道

開啟 EPG

- 1 在觀賞電視時，按 **GUIDE**。
→ 出現的 EPG 規劃器畫面，顯示已排定時間節目的資訊。



貼士

- 按 **GUIDE** 在 EPG 和頻道列表之間切換。

使用 EPG

- 1 在觀賞電視時，按 **GUIDE**。
→ 隨即顯示 EPG 規劃器畫面。
- 2 按 **▲** 或 **▼** 更換頻道或 **◀** 或 **▶** 至 [**當前**] 或 [**下一個**]。
- 3 按 **GUIDE** 離開 EPG 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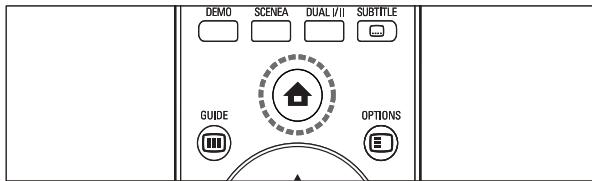
6 以數碼模式使 用電視

存取電視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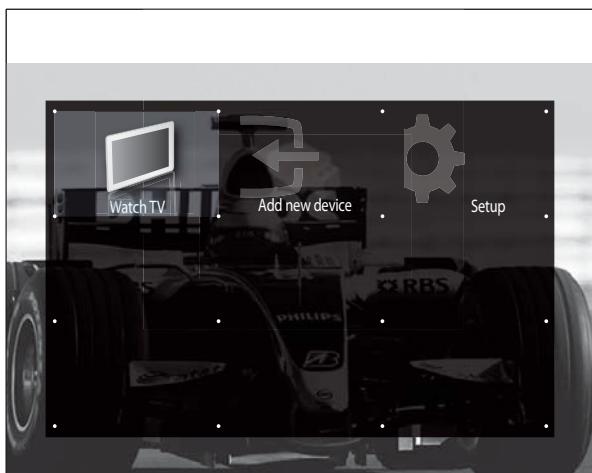
功能表可以協助您安裝頻道、變更畫面與音效設定，以及存取其他功能。

存取主頁功能表

主頁功能表可讓您便於存取已連接的裝置、畫面與音效設定，以及其他實用功能。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隨即出現「主頁」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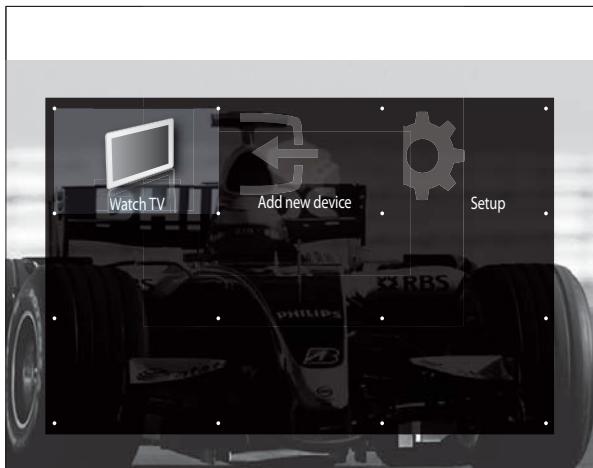


- 2 按 **▲▼◀▶** 選擇選項。
 - [觀賞電視]切換為電視模式。
 - [設定]存取功能表以調整畫面、音效及其他電視設定。
 - [新增裝置]將新裝置加到主頁功能表中以方便存取。
- 3 按 OK 確認您的選擇。
- 4 按 **▲** (基本畫面) 離開。

將裝置從主頁功能表中移除

當某裝置已不再連接電視時，您可將其從主頁功能表中移除。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隨即出現主頁功能表。



- 2 按下 **□** OPTIONS。
→ 隨即出現 [移除] 功能表。
- 3 按 **▲▼◀▶** 選擇選項。
- 4 按 OK 移除該圖示。
→ 選擇的圖示隨即自主頁功能表中移除。

變更畫面與音效設定

請依照您的喜好，變更畫面與音效設定。您可以套用事先定義的設定，或是手動變更設定。

使用設定助理

經由設定助理的引導，獲得最佳的畫面與音效設定。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隨即出現主頁功能表。
- 2 按 **▲▼◀▶** 選擇 [設定] > [畫面] > [設定
幫手] > [開始]。
- 3 按下 OK。

- ↳ 隨即出現 [設定幫手] 功能表。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選擇您偏好的畫面與音效設定。

使用 Smart Picture

使用 Picture 套用事先定義的畫面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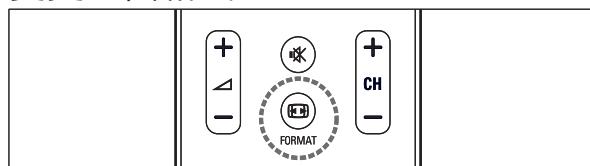
- 1 按下 □ PICTURE 。
 - ↳ 隨即出現 [Smart Picture] 功能表。
- 2 按 ▲▼◀▶ 選擇下列任一項 Smart Picture 設定：
 - [個人]列出自訂的個人畫面設定。
 - [鮮艷]使用最鮮艷的畫面設定。
 - [標準]調整為適合大多數環境與影片類型的畫面設定。
 - [電影]套用最適合於觀賞電影的畫面設定。
 - [遊戲]套用最能表現動感遊戲流暢性的畫面設定。
 - [省電]套用省電型畫面設定。

手動調整畫面設定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2 按 ▲▼◀▶ 選擇 [設定] > [畫面]。
 - ↳ 隨即出現 [Picture] 功能表。
- 3 按 ▲▼◀▶ 選擇下列任一項設定加以調整：
 - [Smart Picture]存取事先定義的 Smart Picture 設定。
 - [對比]調整亮區強度，暗區強度保持不變。
 - [亮度]調整暗區強度及其細節部分。
 - [色彩]調整色彩飽和度。
 - [色調]對 NTSC 編碼傳送格式進行色差補償。
 - [清晰度]調整影像細節的銳利度。
 - [雜訊抑制]過濾並抑制影像雜訊。
 - [色溫]為畫面添加更多的橙色色調 ([暖色系]) 或藍色色調 ([冷色系])。
 - [Pixel Precise HD]/ [Pixel Plus HD]微調每個像素以契合其周邊像素。這會產生明亮的高解析度影像。

- [HD Natural Motion]抑制色域與線條閃爍以顯示流暢動作。您可以開啟或關閉 HDNM。
- [100Hz LCD]將電視刷新率設定為最大值 100Hz 以提供動作銳利度更清晰、黑色訊號較佳、高對比無閃爍的素淨影像和更大的可視角度。
- [進階清晰度]提供更清晰的銳利度，尤其是畫面中的線條和輪廓部分。
- [動態對比]自動強化影像對比度。
- [動態背光]調整電視的背光亮度以契合照明條件。
- [MPEG 殘影抑制]使數碼畫面轉換更為流暢。您可以開啟或關閉此功能。
- [色彩增強]使色彩更逼真並改善亮色系細節的解析度。您可以開啟或關閉此功能。
- [電腦模式]在 PC 接上電視後調整畫面設定。
- [光線感應器]動態調整畫面設定以契合照明條件。
- [畫面格式]變更畫面格式。
- [水平變換]橫向調整 PC-VGA 或 HD 輸入畫面。
- [垂直變換]直向調整 PC-VGA 或 HD 輸入畫面。

變更畫面格式



- 1 按下 □ FORMAT 。
 - ↳ 畫面格式列隨即出現。
- 2 按 ▲▼ 選擇畫面格式。
 - ↳ 隨即出現所選畫面格式的預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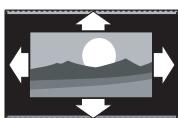
畫面格式一覽

您可以設定下列畫面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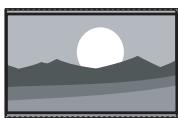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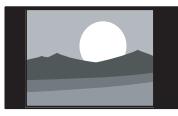
- 依畫面來源的格式而定，將無法使用某些畫面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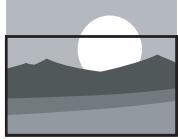
[自動格式](不適用於 PC 模式)。自動放大畫面以填滿螢幕。仍然可以看見字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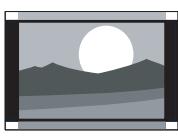
[超級縮放](不適用於 HD 和 PC 模式)。移除 4:3 播放畫面的黑色邊框。畫面會稍微失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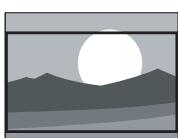
[4:3]顯示傳統 4:3 格式。



[副標題縮放](不適用於 HD 和 PC 模式)。在整個螢幕區域顯示 4:3 畫面，並能看見字幕。畫面頂端的部分會被裁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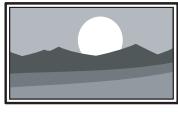
[14:9 電影擴充模式](不適用於 HD 和 PC 模式)。將 4:3 格式縮放至 14:9。



[16:9 電影擴充模式](不適用於 HD 和 PC 模式)。將 4:3 格式縮放至 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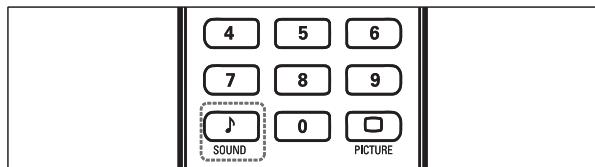
[闊螢幕]將傳統 4:3 格式伸展至 16:9。



[取消縮放]僅適用於 HD 和 PC 模式及特定機型。可使銳利度最大化。取決於播放業者的系統，畫面可能稍微失真。請將 PC 解析度設定為寬螢幕模式以獲得最佳結果。

使用 Smart Sound

使用 Smart Sound 套用事先定義的音效設定。



- 按下 ↪ SOUND。
→ 隨即出現 [Smart Sound] 功能表。
- 按 ▲▼ 選擇任一項 Smart Sound 設定：
 - [標準]調整為適合大多數環境與音訊類型的音效設定。
 - [新聞]套用最適合於談話性節目(例如新聞)的音效設定。
 - [電影]套用最適合於電影放映的音效設定。
 - [個人]套用音效功能表中所列的自訂設定。

調整音效設定

- 按下 ▶ (基本畫面)。
- 按 ▲▼◀▶ 選擇 [設定] > [音效]。
→ 隨即出現 [音效] 功能表。
- 按下 ▲▼◀▶ 選擇下列任一項加以調整：
 - [Smart Sound]存取事先定義的 Smart Sound 設定。
 - [低音]調整低音音量。
 - [高音]調整高音音量。
 - [音量]調整音量。
 - [平衡]根據您的聆聽位置，調整最平衡的左右聲道喇叭音量。
 - [電視喇叭]設定開啟或關閉電視喇叭，或將音效輸出至 EasyLink 相容裝置。必須先在 [喜好] 功能表中啟動 [EasyLink]，才可使用 [電視喇叭] 功能表。
 - [環迴]開啟空間方位音效。
 - [耳筒音量]調整耳筒音量。
 - [自動音量]自動緩和音量突然改變的情況，例如因為切換頻道所造成。開啟此功能時，音量大小將更為一致。

- [Delta 音量控制]校正電視頻道和已連接裝置之間的音量差異(請先切換至已連接的裝置再調整 [Delta 音量控制])。

建立與使用最愛頻道清單

您可建立最愛電視頻道和收音機電台的清單，以方便您找出這些頻道。



貼士

- 您的電視可以建立與儲存多達四份最愛頻道清單。

選擇最愛頻道清單



- 1 在觀賞電視時，按 **OK**。
↳ 頻道列表隨即出現。
- 2 按下 **OPTIONS**。
↳ 選項功能表隨即出現。
- 3 按 **▲▼** 選擇 [**顯示最愛頻道**]。
↳ 最愛頻道清單隨即出現。
- 4 按 **▲▼** 選擇最愛頻道清單，或選擇 [**全部**]。
- 5 按下 **OK**。
↳ 若您選擇了最愛頻道清單，頻道列表內只會顯示該清單中的頻道；如果選擇 [**全部**]，則所有已安裝的頻道都將出現在頻道列表內。
- 6 按 **OPTIONS** 離開選項功能表。

將頻道加到最愛頻道清單



貼士

- 請先查看一遍所有頻道後，再將所需頻道加到最愛頻道清單。

- 1 在觀賞電視時，切換至您要加到最愛頻道清單(請參閱 8 頁面‘切換頻道’)的特定頻道。
- 2 按下 **OPTIONS**。
↳ 頻道選項功能表隨即出現。
- 3 按 **▲▼** 選擇 [**標示成最愛**]。
- 4 按下 **OK**。
- 5 選擇要將此頻道加到其中的最愛頻道清單。
- 6 按下 **OK**。
↳ 此頻道即已加到最愛頻道清單。
- 7 按 **BACK A/CH** 離開頻道選項功能表。
↳ 頻道列表隨即出現。

將頻道從最愛頻道清單中移除



提示

- 移除頻道之前，請先選擇您要編輯的最愛頻道清單。

- 1 在觀賞電視時，按 **OK**。
↳ 頻道列表隨即出現。
- 2 按 **▲▼◀▶** 選擇一個頻道。
- 3 按下 **OPTIONS**。
↳ 頻道選項功能表隨即出現。
- 4 按 **▲▼** 選擇 [**取消標示成最愛**]。
- 5 按下 **OK**。
↳ 此頻道隨即自最愛頻道清單中移除。
- 6 按 **BACK A/CH** 離開頻道選項功能表。
↳ 更新後的頻道列表隨即出現，顯示現存於此最愛頻道清單中的頻道。

使用定時器

您可以設定定時器，讓電視在指定的時間開啟或切換為待機。

設定時間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 > [功能] > [時鐘]。
- 3 按下 OK。
- 4 按 **▲▼◀▶** 設定時間。
- 5 選擇 [完成]。
- 6 按下 OK。

自動將電視切換為待機 (睡眠計時器)

睡眠計時器會在事先定義的時間過後將電視切換為待機。



貼士

- 您可以在倒數期間隨時提早關閉電視或重設睡眠計時器。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隨即出現主頁功能表。
- 2 按 **▲▼◀▶** 選擇 [設定] > [功能] > [睡眠計時器]。
↳ 隨即出現 [睡眠計時器] 功能表。
- 3 按 **◀▶** 設定睡眠時間。
↳ 睡眠計時器可分段遞增 5 分鐘，最長達 180 分鐘。如果設定為 0 分鐘，即是關閉睡眠計時器。
- 4 按下 OK。
↳ 電視便會在事先定義的時間過後切換為待機。

自動開啟電視 (開機定時器)

您可以讓電視在指定的時間從待機切換至指定的頻道。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2 選取 [設定] > [功能] > [開計時器] > [啟動]。

3 按下 OK。

4 按 **▲▼◀▶** 設定頻率、時間和頻道。



貼士

- 若要關閉 [開計時器]，請在 [開計時器] 功能表中選擇 [關]。

設定或變更密碼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2 按 **▲▼◀▶** 選擇 [設定] > [功能] > [更換代碼]。
↳ 隨即出現 [更換代碼] 功能表。
- 3 使用 數字按鈕 輸入四位數的密碼。
 - 如果您已有密碼，請輸入目前的密碼。
 - 如果您還沒有密碼或不記得您的密碼，請輸入 ‘0711’。
- 4 再次輸入密碼確認。

使用兒童控制

您可以利用分級將電視調校掣上鎖，防止兒童觀看某些節目或特定頻道。

將電視上鎖或解鎖

鎖上電視防止兒童觀賞所有頻道以及連接裝置。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2 按 **▲▼◀▶** 選擇 [設定] > [功能] > [電視安全鎖]。
↳ 隨即出現訊息，提示您輸入密碼。
- 3 使用 數字按鈕 輸入您的密碼。
↳ 隨即出現 [電視安全鎖] 功能表。
- 4 按 **▲▼** 選擇 [鎖住] 或 [解鎖]。
- 5 按下 OK。
↳ 將所有頻道以及連接的裝置鎖上或解鎖。

使用字幕

您可以啟用每個電視頻道的字幕。利用數碼廣播，您還可以另外選擇喜好的字幕語言。

啟用數碼電視頻道的字幕

- 觀賞數碼頻道時，請按 **SUBTITLE**。
→ 隨即出現 [字幕模式] 功能表。
- 選擇 [開] 固定顯示字幕，或選擇 [靜音期間開] 僅在音訊靜音時顯示字幕。
- 按 **OK** 啟用字幕。

選擇數碼電視頻道的字幕語言

提示

- 當您以下列描述的方式選擇數碼電視頻道的字幕語言時，會暫時駁回安裝功能表中設定的喜好字幕語言。

- 按下 **DIGITAL MENU**。
- 按 **▲▼◀▶** 選擇 [喜好] > [語言] > [字幕]。
- 按 **OK** 或 **▶** 輸入可用語言的清單。
- 按 **▲▼** 選擇字幕語言。
- 按 **OK** 啟用您的選擇。

貼士

- 您也可以在觀賞電視時按 **SUBTITLE** > [字幕語言]，存取 [字幕語言] 功能表。

使用電視時鐘

您可以在電視螢幕上顯示時鐘。時鐘會使用接收自電視頻道系統業者的時間資料來顯示目前時間。

顯示電視時鐘

- 在觀賞電視時，按 **□ OPTIONS**。
→ 電視選項功能表隨即出現。

- 選擇 [時鐘]。
- 按下 **OK**。
→ 隨即顯示時鐘。

提示

- 時鐘會在 10 分鐘後自動關閉。若要提早關閉時鐘，請重複此步驟。

從 USB 儲存裝置檢視相片、播放音樂和觀賞影片

注意

- 若因使用不支援的 USB 儲存裝置以致裝置上的資料受損或遺失，Philips 概不負責。

您的電視附有 USB 接頭，可讓您存取 USB 儲存裝置上存放的資料，例如檢視相片、聆聽音樂或觀賞影片。

支援的檔案格式

相片	JPEG (僅限非漸進式)
音樂	MP3
影像	H.264、MPEG4

提示

- 僅支援 FAT 或 DOS 格式化的 USB 儲存裝置。檔案名稱不得超過 128 個字元。
- 您的電示僅支援 FAT/FAT32 格式的 USB 快閃磁碟機。它不支援其他可以連接至 USB 連接埠的裝置，包括但不限於：可攜式儲存裝置，例如外接式硬碟和迷你硬碟、MP3 播放機、數碼相機、電話、可攜式視訊播放機、可攜式多媒體播放機。
- USB 儲存裝置的容量不得超過 32 GB。
- 所有支援格式的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4 GB。

連接 USB 儲存裝置後進入內容瀏覽器

- 開啟電視。
- 將 USB 裝置接上電視側面的 USB 連接埠。

- 3 按下 **▲** (基本畫面)。
↳ 隨即出現主頁功能表。
- 4 按 **▲▼◀▶** 選擇 [瀏覽 USB]。
- 5 按 **OK** 確認。
↳ USB 內容瀏覽器隨即出現。



提示

- 若您透過 USB 集線器連接多部 USB 儲存裝置，將會出現訊息提示您選擇一部裝置。請按 **▲▼** 選擇裝置，然後按 **OK** 確認。



貼士

- 按 **BROWSE** 可來回切換縮圖和檔案瀏覽檢視。

中斷連接 USB 儲存裝置



注意

- 請務必遵循此步驟，以免 USB 儲存裝置受損。

- 1 按 **BACK A/CH** 離開 [USB] 功能表。
- 2 稍待 5 秒鐘後，再中斷連接 USB 儲存裝置。

檢視相片

- 1 在 USB 內容瀏覽器中，按 **▶** 進入 [畫面] 資料夾。
- 2 按 **▲▼◀▶** 選擇一張相片。
- 3 按 **OK** 檢視全螢幕相片影像。



貼士

- 在全螢幕模式下，按 **◀▶** 可更換相片。

以幻燈片展示相片

- 1 在顯示全螢幕相片影像時，按 **▶II** 或 **OK**。
↳ 幻燈片會從選擇的影像開始展示。

- 2 按下：
 - **▶II** 暫停展示幻燈片。
 - **◀◀** 或 **▶▶** 後退或前移一張影像。
 - **BACK A/CH** 或 **■** 停止展示幻燈片並返回 USB 內容瀏覽器。

變更幻燈片展示設定

- 1 以幻燈片展示時，按 **OPTIONS**。
↳ 幻燈片選項功能表隨即出現。
- 2 按 **▲▼◀▶** 選擇下列任一項設定加以調整：
 - [開始/停止幻燈片展示]開始或停止展示幻燈片。
 - [幻燈片展示過場]顯示轉換樣式的清單。
 - [幻燈片展示頻率]設定每張圖像顯示的時間長短。
 - [旋轉影像]旋轉圖像。
 - [顯示資訊]顯示圖像名稱、日期、大小和幻燈片中的下一張圖像。

- 3 按 **OK** 確認設定變更。

聆聽音樂

- 1 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電視側面的 USB 連接埠。
- 2 按 **▶** 進入功能表。
- 3 選擇 [音樂]，然後按 **▶** 進入 [音樂] 資料夾。
- 4 按 **▲** 或 **▼** 選擇曲目或音樂專輯。
- 5 按 **OK** 播放所選曲目或專輯。

音樂設定

- [顯示資訊]顯示檔案名稱。
- [重複]重複播放曲目或專輯。
- [Shuffle]隨機播放曲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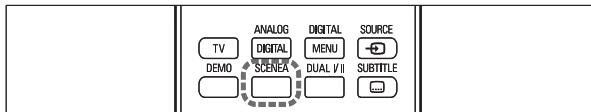
觀賞 USB 裝置上的影片

- 1 在 USB 內容瀏覽器中，按 **▶** 進入 [視訊] 資料夾。
- 2 按 **▲▼◀▶** 選擇一部影片。
- 3 按 **OK** 播放影片。

利用相框將圖像顯示成電視桌布

您可以利用相框功能，在電視上將靜態圖像顯示成桌布。此功能僅適用於基本畫面模式。

啟動相框



單張圖像桌布

按遙控器的 SCENE A。

→ 預設或預載的圖像隨即顯示。

提示

- 若要停用桌布，請按下除 \odot 、 \downarrow SOUND 及 \square PICTURE 之外的任何遙控器按鈕。
- 當您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電視或透過單鍵播放啟動 EasyLink 相容裝置時，也將停用桌布。

桌布幻燈片展示

請確定尚未啟動桌布。

- 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電視。
- 按下 SCENE A。
→ USB 儲存裝置上的所有圖像隨即顯示。

提示

- 桌布展示時間長短取決於事先定義的睡眠計時器設定（請參閱 19 頁面‘自動將電視切換為待機（睡眠計時器）’）。一旦關閉睡眠計時器，桌布可顯示長達 120 分鐘。

從 USB 裝置上傳桌布圖像

執行此步驟之前，請先備妥您要當成桌布圖像所在的 USB 儲存裝置。

- 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電視。
→ 顯示有 [瀏覽 USB] 的主選單已經反白。
- 按下 OK。

-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選擇一張圖像。
- 按 SCENE A 將圖片設定為個人化的牆紙。
- 中斷連接 USB 儲存裝置。

更新電視軟體

Philips 秉持著不斷改善產品的信念，建議您在本公司推出電視軟體更新時立即進行更新。請造訪 www.philips.com/support 查看是否有適用的更新。

更新軟體 (類比廣播)

執行此步驟之前，請先確認：

- 擴出若干時間，以利完成整段更新過程。
- 備妥一部至少剩餘 64MB 儲存空間的 USB 儲存裝置。
- 可透過 USB 連接埠存取電腦，並能連上互聯網。

步驟 1：下載電視識別檔案

- 按下 \blacktriangle (基本畫面)
- 選取 [設定] > [軟件更新] > [更新幫手] > [動作]。
- 選擇 [開始]。
-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將電視識別檔案下載到 USB 儲存裝置。

步驟 2：下載最新軟體

- 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具有互聯網連接的電腦。
- 找到 USB 儲存裝置上的 update.htm 並開啟該檔案。
- 詳讀螢幕上的指示，然後按 Send ID 按鈕。
如果已有可用的新軟體，更新項目便會下載到 USB 儲存裝置。
- 中斷連接 USB 儲存裝置。

步驟 3：更新電視軟體

！ 注意

- 在軟體更新期間，請勿將 USB 儲存裝置與電視中斷連接。
- 在更新期間若發生停電，請勿從電視取下 USB 儲存裝置。待電力恢復後，電視會立即繼續進行更新。

- 1 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電視。
↳ 螢幕上會出現訊息，提示您更新電視軟體。
- 2 選擇 [Update]。
- 3 選擇 [開始]。
- 4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更新電視軟體。

使用 USB 裝置更新

將 USB 裝置接上電視側面的 USB 連接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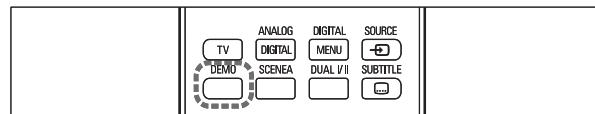
- 1 如果沒有自動出現軟體更新畫面，請選擇 [設定] > [軟件更新] > [本機更新] > [USB] 手動更新電視軟體。
- 2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完成更新。

☰ 提示

- 軟體更新完成後，電視會重新啟動。

啟動電視示範模式

您可以利用示範模式更進一步了解電視的特性。某些示範項目並不適用於特定機型。功能表清單中會列出可用的示範項目。



- 1 按下 DEMO。
- 2 按 ▲ 或 ▼ 選擇一個示範項目。
- 3 按 OK 開始播放示範。
- 4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觀看示範。
- 5 按下 DEMO 即可離開。

將電視重設為出廠設定

您可以將電視還原回預設的畫面與音效設定。頻道安裝設定將維持不變。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 > [安裝] > [出廠設定]。
- 3 按 ▶ 進入 [出廠設定] 功能表。
↳ [重設] 會反白標示。
- 4 按 OK 重設為預設的設定。
- 5 按 ▷ (基本畫面) 離開。

更改電視喜好設定

[喜好] 功能表可讓您自訂各種特色和功能。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 > [安裝] > [喜好]。
 - [位置]依您的地點 (家庭或商店) 最佳化電視設定。
 - [音量桿]在調整音量時顯示音量桿。
 - [頻道資訊]每次切換頻道時均顯示電視頻道的相關資訊。
 - [EasyLink]啟動 EasyLink 相容裝置的單鍵播放和單鍵待機切換。
 - [Pixel Precise Link]覆蓋已連接裝置的設定並採用電視的設定。
 - [電子廣告貼]僅適用於商店模式。設定電子標籤的位置。

7 連接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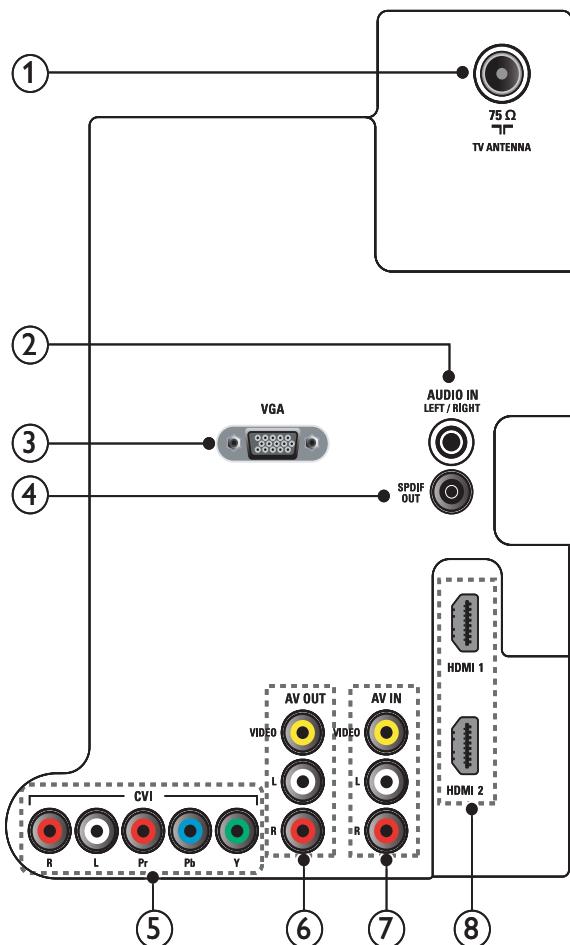
本節將說明如何使用不同的接頭連接各種裝置，以及說明快速入門中的補充例子。



提示

- 您可以使用不同類型的接頭將裝置連接至電視 (視乎可用性及您的需要而定)。

背面接頭



① TV ANTENNA

來自天線、纜線或衛星的訊號輸入。

② AUDIO IN L/R

來自其他需要另接聲音連接裝置 (例如電腦) 的音訊輸入。

③ VGA

來自電腦的視訊輸入。

④ SPDIF OUT

數碼音訊輸出至家庭劇院和其他數碼音訊系統。

⑤ CVI (Y Pb Pr和 AUDIO L/R)

來自類比或數碼裝置 (例如 DVD 播放器或遊戲機) 的類比音效和影像輸入。

⑥ AV OUT (VIDEO和 AUDIO L/R)

傳輸至類比裝置 (例如其他電視或錄製裝置) 的音效和影像輸出。

⑦ AV IN (VIDEO 和 AUDIO L/R)

來自類比或數碼裝置 (例如 DVD 播放器、衛星接收器和 VCR) 的類比音效和影像輸入。

⑧ HDMI1 /2

來自高解析度數碼裝置 (例如藍光播放器) 的數碼音效和影像輸入。

側面接頭



① AUDIO IN L/R

來自連接至 VIDEO 或 S-VIDEO 之類比裝置的音訊輸入。

- ② VIDEO
來自類比裝置 (例如 VCR) 的複合視訊輸入。
- ③ S-VIDEO
來自類比裝置 (例如衛星接收器) 的視訊輸入。使用這種接頭時，切勿使用視訊訊號接頭。
- ④ 傳輸至耳筒的立體聲輸出。
- ⑤ USB
來自 USB 儲存裝置的資料輸入。
- ⑥ HDMI
來自高解析度數碼裝置 (例如藍光播放器) 的數碼音效和影像輸入。
- ⑦ SERV. U
僅限由服務人員使用。

連接至電腦

將電腦連接至電視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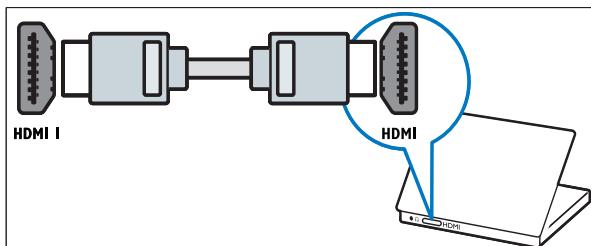
- 將電腦的顯示器刷新率設定為 60Hz。
- 按下 FORMAT 並將電視的畫面格式變更為 [取消縮放]。

使用下列接頭連接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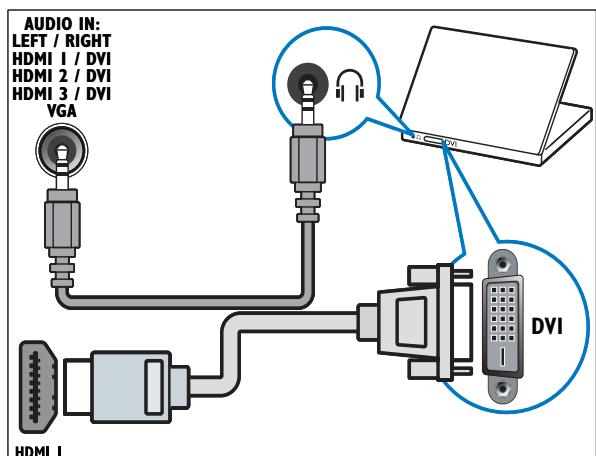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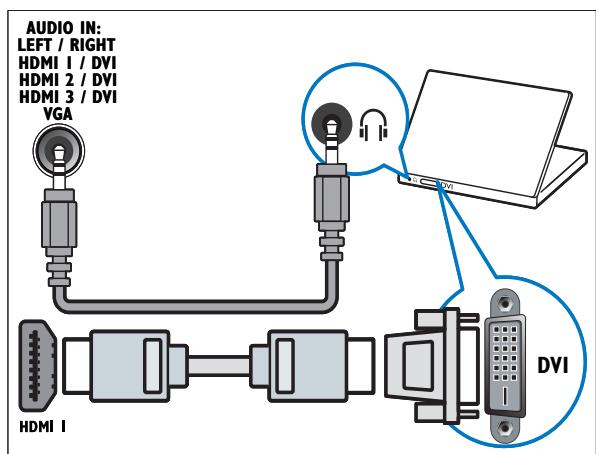
- 經由 DVI 或 VGA 連接時，需要其他音效線。
- HDMI 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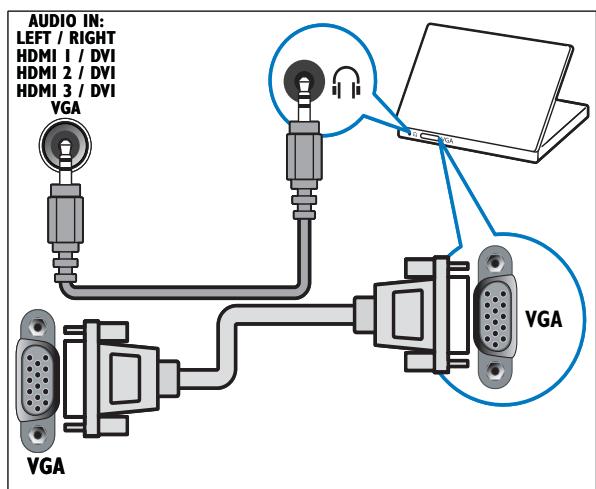
- DVI-HDMI 纜線



- HDMI 纜線和 HDMI-DVI 轉接器



- VGA 纜線



指派裝置

連接裝置後，請為每個接頭指派接附的裝置。這可讓您方便識別已接上電視的裝置。

- 1** 按下 **▲** (基本畫面)。
- 2** 按 [新增裝置]，然後按 **OK**。
- 3** 選擇 [開始]，然後按 **OK**。
- 4** 按 **▲** 或 **▼** 選擇一部裝置，然後按 **▶**。
- 5** 按 **▲** 或 **▼** 選擇此裝置所連接的接頭，然後按 **▶**。
- 6** 如果裝置連接了的音訊接頭，請按 **▲** 或 **▼** 選擇該接頭，然後按 **▶**。
- 7** 開啟裝置以檢查視訊和音訊輸出。
- 8** 確認視訊和音訊輸出正常後，請按 **OK**。重複上述步驟，直到所有接頭都已指派正確的裝置。

使用 Philips EasyLink

您的電視支援採用 HDMI CEC (消費性電子控制) 通訊協定的 Philips EasyLink。與 EasyLink 相容的裝置透過 HDMI 接頭連接，即可以單一遙控器控制。



- Philips 不保證與所有 HDMI CEC 設備的 100% 的互用性。



- 與 EasyLink 相容的裝置必須開機並選為來源。

EasyLink 功能

一鍵播放

將電視連接支援單鍵播放的裝置時，即可以單一遙控器控制電視和這些裝置。例如，按 DVD 遙控器上的「Play」時，電視機會自動切換至正確的頻道，顯示 DVD 內容。

單鍵待機

將電視連接支援待機的裝置時，使用電視遙控器即可將電視及所有連接的 HDMI 裝置切換至待機模式。

系統音訊控制

將您的電視連接 HDMI CEC 相容裝置時，電視即可自動切換為從連接的裝置播放音訊。

若要使用單鍵音訊，必須將音訊輸入從原本連接的裝置對應到電視。

您可以使用遙控器從連接的裝置來調整音量。

遙控器 (RC) 按鍵轉駁

RC 按鍵轉駁功能讓您得以使用電視遙控器來控制 EasyLink 相容裝置。

EasyLink 按鈕

您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的下列按鈕控制 EasyLink 相容裝置。

按鈕	EasyLink 功能
▶■ (播放/暫停)	開始、暫停或繼續由 EasyLink 裝置播放。
■ (停止)	停止由 EasyLink 裝置播放。
● (記錄)	開始或停止由 EasyLink 裝置錄製影片。
◀◀ (快速反帶)	向後搜尋。
▶▶ (快速前轉)	向前搜尋。
0-9 (數字按鈕)	在 EasyLink 啟用的情況下，選擇一個標題、章節或曲目。
▲▼◀▶	瀏覽 EasyLink 相容裝置的功能表。
OK	啟動一個選擇或存取 EasyLink 相容裝置的功能表。
OPTION	顯示 EasyLink 相容裝置的功能表。請注意，如果按 ▲ (基本畫面)，則會顯示電視功能表。
⊕(待機 - 開啟)	在 EasyLink 啟用的情況下，將電視及所有 EasyLink 裝置切換至待機。請注意，您必須按住 ⊕(待機 - 開啟) 至少 3 秒，此操作才會成功。



貼士

- 按 TV 可從 EasyLink 模式切換回天線來源。

啟用或停用 EasyLink



提示

- 如果不打算使用 Philips EasyLink，請不要啟用。

- 按下 ▶ (基本畫面)。
- 選擇 [安裝] > [喜好] > [EasyLink]。
- 選取 [開] 或 [關]。

啟用或停用遙控器按鍵轉駁

- 按下 ▶ (基本畫面)。
- 選擇已接上 HDMI 接頭的裝置。
- 按下 ⌂ OPTIONS。
- 選擇 [啟用/解除中央遙控]。
- 按下 OK。
- 按 ▲ 或 ▼ 反白標示 HDMI 接頭。
- 按 OK 為所選的 HDMI 接頭啟用 RC 按鍵轉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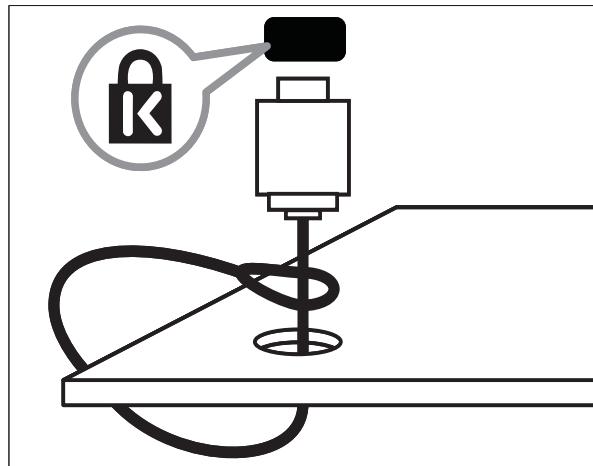
將電視喇叭設定為 EasyLink 模式

啟用此功能時，若播放來自 EasyLink 相容家庭劇院系統的內容，便會自動關閉電視喇叭，而只由家庭劇院系統的喇叭播放音效。

- 按下 ▶ (基本畫面)。
- 按 ▲▼◀▶ 選擇 [設定] > [音效]。
→ 隨即出現 [音效] 功能表。
- 選擇 [電視喇叭]。
→ 隨即出現 [電視喇叭] 功能表。
- 選擇 [自動 (EasyLink)]。
→ 電視喇叭隨即設定為 EasyLink 模式。

使用 Kensington 防盜鎖

電視的背面設有 Kensington 防盜插槽。將 Kensington 防盜鎖穿過插槽並環繞在移動困難的重物上 (例如桌子) 即可防盜。



8 產品資訊

產品資訊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如需詳細的產品資訊，請前往
www.philips.com/support。

支援的顯示器解析度

電腦格式

HDMI :

解析度	刷新率 (Hz)
640 x 480	60、72、75
720 x 400	70
800 x 600	60、72、75
1024 x 768	60、70、75
1280 x 1024	60
1360 x 768	60
1600 x 1200	60
1920 x 1080	50、60

VGA :

解析度	刷新率 (Hz)
640 x 480	60、72、75、85
720 x 400	70、85
800 x 600	60、72、75、85
1024 x 768	60、70、75、85
1280 x 768	60
1280 x 1024	60
1360 x 768	60

視訊格式

解析度	刷新率 (Hz)
640 x 480p	60
720 (1440) x 480i	60
720 (1440) x 576i	50
720 x 480p	60
720 x 576p	50
1280 x 720p	50、60
1920 x 1080i	50、60
1920 x 1080p	24、25、30、50、60

選台器/接收/傳送

- 天線輸入: 75ohm 同軸 (IEC75)
- 電視系統: PAL BG、SECAM BG、PAL I、PAL DK、SECAM DK、NTSC M
- 視訊播放: NTSC、PAL、SECAM

多媒體

- 連接: USB
- 播放格式: H.264、MPEG4、JPEG、MP3

容器	視訊編解碼器	音訊編解碼器	副檔名
AVI	MPEG 4 SP, MPEG 4 ASP, MP4S, MP4V	MPEG Layer 2/3, AC3	.avi
mpeg	MPEG-1	MPEG 1 Layer 2	.mpg, .mpe, .mpeg, .vob, .dat
mpeg4	MPEG4 AVC (h.264, L2-CIF), MPEG-4 AVC (h.264, L4-HD)	AAC-LC	.m4v, .mp4, .mov

遙控器

- 電池: 2 x AAA (LR03 型)

連接

- 耳筒輸出 (立體聲迷你插孔)
- 電視天線
- S-Video
- CVBS 輸入
- CVBS 輸出
- YPbPr: 色差視訊 (CVI 輸入)
- VGA 輸入
- HDMI
- VGA 音訊輸入
- SPDIF 輸出
- USB
- 維修用接頭

電源

- 主電源 : AC 220-240V, 50-60Hz (+/- 10%)
- 備用電源 : < 0.15W
- 環境溫度 : 攝氏 5 至 35 度

電視支架

若要架設電視，請購買 Philips 電視支架或適用於 VESA 的電視支架。為避免纜線及接頭損壞，請在電視背面留下至少 2.2 吋的空間。



警告

- 依照電視支架的指示說明操作。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對於以不正確的架設方式安裝電視而發生意外、損害或毀壞的案例不負任何責任。

電視螢幕 適用 VESA 的牆壁安裝 大小 裝支架類型

32"	-	200 x 200 mm	M6
37"			
42"	-	400 x 400 mm	M6 (42") 、
47"			M8 (47")

9 疑難排解

本節將說明經常遇到的問題並提供解決方式。

一般電視問題

電視沒有開啟：

- 將電源線從電源插座拔除。一分鐘之後再重新插上。
- 確認電源線已牢牢連接。

電視開啟時對遙控器或側面調校掣沒有反應
電視開啟時，前方 LED 指示燈會閃爍約 20 到 25 秒。這是正常的情況。在這個期間，電視對遙控器或側邊控制鈕不會有反應。當螢幕出現畫面時，前幾秒電視只會對下列遙控器按鈕有反應：

△ +/- (VOLUME +/-)、P + / - (節目 +/-)、※ (MUTE) 和 ⓧ(開啟待機)。當前方 LED 指示燈停止閃爍後，就可以使用所有按鈕。

遙控器無法正常使用：

- 根據遙控器電池的 +/- 方向，確認是否已正確安裝電池。
- 如果遙控器電池沒電或是電量太低，請更換電池。
- 清理遙控器和電視的感應鏡片。

電視的待機指示燈呈現閃動的紅色：

- 將電源線從電源插座拔除。等待電視的溫度降低後，再重新連接電源線。如果閃動情況再次發生，請聯絡飛利浦客戶服務。

忘記密碼而無法解除鎖定兒童安全鎖功能

- 輸入 ‘0711’。

電視選單的語言不正確。

- 將電視選單變更為您偏好的語言。

開啟/關閉電視或切換為待機時，聽到電視底架發出輾軋聲：

- 無須做任何處理。當電視的溫度下降或上升時，發出輾軋聲是正常的伸展和收縮狀況。這不會影響效能。

當電視為待機模式時，會顯示啟動畫面，然後回到待機模式。

- 這是正常的情況。當電視中斷主電源再重新連接時，會顯示啟動畫面。

電視頻道問題

之前設定的頻道沒有出現在頻道清單中：

- 確認是否已選取正確的頻道清單。

在設定期間未找到數碼頻道：

- 確認您有訂閱數碼電視。請聯絡您的數碼電視服務供應商。

畫面問題

電視已經開啟，但是沒有畫面：

- 確認天線是否已正確連接至電視。
- 確認是否已選取正確的裝置作為電視來源。

有聲音但是沒有畫面：

- 確認畫面的設定是否都正確。

使用天線時，電視的收訊不良：

- 確認天線是否已正確連接至電視。
- 喇叭音量太大、未接地的音效裝置、霓虹燈、高樓大廈以及其他大型物體都可能會影響收訊質數。如果可以，請嘗試變更天線方向或將裝置遠離電視，以改善收訊質數。
- 如果只果一個頻道的收訊不良，請細部調校此頻道。

連接裝置時，畫面的質數不良：

- 確認是否已正確連接裝置。
- 確認畫面的設定是否都正確。

電視並未儲存您的畫面設定：

- 確認電視的位置是否為家庭設定。此模式可讓您彈性變更及儲存設定。

畫面太大或太小，與螢幕大小不符：

- 嘗試使用不同的畫面格式。

畫面的位置不對：

- 來自某些裝置的畫面訊號可能無法正確符合螢幕大小。檢查裝置的訊號輸出。

聲音問題

電視有畫面，但是沒有聲音：



提示

- 如果電視偵測不到聲音訊號，便會自動關閉音效輸出，因此這不是機器故障。

- 確認所有纜線是否都已經正確連接。
- 確認音量並未設定為 0。
- 確認聲音並未切換為靜音。
- 檢查聲音選單上是否開啟電視喇叭設定。
- 檢查電視音訊輸出是否連接到啟用 HDMI CEC /EasyLink 相容 HTS 裝置的音訊輸入。從 HTS 喇叭應該可以聽到聲音。

雖然有畫面，但是聲音的質數很差：

- 確認聲音的設定是否都正確。

雖然有畫面，但是只有一個喇叭有聲音：

- 確認音效平衡是否已經設定為中央聲道。

USB 連接問題

無法顯示 USB 裝置內容：

- 確認 USB 儲存裝置是否已依照儲存裝置隨附的文件所述，設定為符合「大量儲存類別」。
- 確認 USB 儲存裝置是否與電視機相容。
- 確認音效檔和圖片檔是否為電視機支援的格式。

音效檔或圖片檔不能流暢播放或顯示

- 送往電視機的資料傳輸率受限於 USB 儲存裝置的傳輸效能，以致播放結果差強人意。

HDMI 連接問題

HDMI 裝置有問題：

- 請注意，如果啟用 HDCP 支援，則電視顯示來自 HDMI 裝置的內容時會延遲一些時間。
- 如果電視無法辨識 HDMI 裝置且沒有出現畫面，請嘗試將來源從某一裝置切換為其他裝置，然後再切換回來。
- 如果聲音有斷續的情況，請確認 HDMI 裝置的輸出設定是否正確。
- 如果使用的是 HDMI-to-DVI 轉接器或 HDMI-to-DVI 纜線，請確認是否已使用其他音訊線連接至 AUDIO L/R 或 音效輸入 (迷你插孔)。

您無法使用 EasyLink 功能：

- 檢查您的 HDMI 裝置是否與 HDMI-CEC 相容。EasyLink 功能只能在 HDMI-CEC 相容的裝置上運作。

如果 HDMI CDC/EasyLink 相容的音訊裝置連接到電視，而音量靜音時電視沒有顯示任何靜音或音量圖示，請調高或調低音量。

- 在連接 HDMI CEC/EasyLink 相容的裝置時，這是正常的情況。

電腦連接問題

電視上的電腦畫面不穩定：

- 確認是否已在電腦上設定支援的解析度和刷新率。
- 將電視的畫面格式設定為不縮放。

與我們聯絡

如果您無法解決問題，請參考此電視的常見問題集 (FAQ)，位於 www.philips.com/support。

如果仍然無法解決問題，請根據您的國家/地區，聯絡本使用者手冊中列出的飛利浦客戶服務部。



警告

- 請勿嘗試自行維修電視。自行維修可能會導致電視受到無法復原的損害，以至於保固失效。



提示

- 在您聯絡飛利浦之前，請先記下您的電視機型與序號。這些數字印在電視背面與包裝上。

10 索引

頻

頻道清單	
更新	18
最愛頻道	18
疑難排解	30

E

EasyLink	
停用	27
啟用	27

H

HDMI 纜線	
疑難排解	31

K

Kensington 防盜鎖	27
----------------	----

智

智能型設定	16, 17
-------	--------

上

上鎖	
Kensington	27

位

位置	23
----	----

個

個人識別號碼或密碼	30
-----------	----

傳

傳送	
疑難排解	30

功

功能表	
主選單	15
疑難排解	30
語言	30

原

原廠設定	23
------	----

多

多媒體	
技術規格	28
多媒體	
上傳圖像自	22
檢視相片	21
聆聽音樂	21

字

字幕	
於數碼頻道	20
語言	20

定

定時器	
待機	19
睡眠計時器	19
開機定時器	19
定時睡眠功能	19

待

待機	
疑難排解	30

支

支架	31
----	----

數

數碼頻道	
測試接收	11

時

時鐘	20
----	----

技

技術規格	28
------	----

最

最愛頻道清單	
設定	18
選擇	18

接

接收	
接頭	30
指派裝置	26

桌	
桌布	22
環	
環境保護	5
畫	
畫面格式	
疑難排解	30
畫面設定	15
示	
示範	23
螢	
螢幕	
螢幕保護程式	22
解析度	28
螢幕保護程式	22
裝	
裝置	
指派	26
觀賞	9
視	
視訊格式	
視訊格式技術規格	28
解	
解決疑難	30
設	
設定助理	15
語	
語言	
疑難排解	30
連	
連接	
HDMI	
疑難排解	31
USB	
疑難排解	31
主電源線	24
技術規格	28

疑難排解	31
遙	
遙控器	
技術規格	28
疑難排解	30
電	
電池	28, 30, 5
電源	30
電腦格式	
技術規格	28
電視	
切換頻道	8
功能表	15
待機	8
掛牆安裝支架	31
疑難排解	30
螢幕保護	5
調節音量	9
軟體	22
選台器技術規格	28
開啟	8
關閉	8
電視上鎖	
PIN 碼	30
將連接的裝置上鎖	19
頻道上鎖	21
頻	
頻道	
最愛頻道清單	18
測試接收	11
音	
音效設定	17
音樂	
USB	21
音量	
調整	9



© 2009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All rights reserved.

Document order number: 3139 125 41062